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

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且申請獲全部或部分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香港時間)或本公司公佈的其他日期，親自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領取股票(如適用)。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可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委派授權代表携同加蓋各自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獲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或不可親自領取或可親自領取但於指定時間內未親自領取的申請人，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的人士，地址如相關**白色**申請表格中所述，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或(倘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申請人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所指示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彼等以電子方式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退款金額(如有)(倘彼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並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向香港結算匯報任何誤差。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後，申請人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使用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不時有效程序)核查新賬戶結餘(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倘其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會向該等申請人提供活動結單，列明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發售股份數目及(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言)寄存入其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香港時間)或本公司公佈的其他日期，親自前往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及／或申請人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最終發售價與最高發售價之差額(不計利息且不計1.0%的相關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退款支票於指定領取時間內如不可親自領取或可親自領取但未親自領取，預期將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而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預期所有退款將於2017年10月17日(星期二)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於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費用 — 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未獲行使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股票方會於2017年10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發售股份時所付的款項發出任何收據。

公眾持股

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條的規定，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將由公眾人士持有。

開始買賣

假設股份發售於2017年10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7年10月1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430。

承董事會命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江林

香港，2017年10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江林先生及蔡淑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達鑫先生、黃仲權先生及Grace Choong Mai Foong女士。

本公告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及招股章程副本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就本公告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及招股章程副本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nlimited.com刊載。